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收到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财政局下发的政府补助资金 24,692,583.00 元。本次政府补助资金是根据《关于拨付企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潍滨财指字[2018]475 号）的有关规定，拨付给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的企业发展补助资金。该项政府补助为货币资金形式，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及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中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公司将上述资金直接计入递延收益。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政府补助对公司日常经营有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风险提示与其他说明

有关上述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及最终公司 2018 年度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 2018 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及收款凭证。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